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acobson Pharma Corporation Limited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3

自願公告

品牌保健護理業務之潛在分拆上市

本公告由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3，「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建議將其品牌保健護理業務分拆並尋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潛在分拆上市」)。為尋求此潛在分拆上市的進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批准委聘相關專業人士，並批准企業重組，以重組控股公司旗下從事品牌護理保健業務的相關集團公司(「新公司」)，新公司將作為潛在分拆上市的上市公司。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分拆建議將於適時向聯交所呈交。

將予分拆的品牌保健護理業務預期包括品牌藥、品牌中藥以及品牌健康及保健產品，例如保健品、個人護理產品以及健康診斷套件。此潛在分拆上市預期將促進本公司以獨立平台擴充其非專利藥業務以外的品牌保健護理業務，而本公司認為此有關業務分部分拆與本公司發展策略一致。

於現時擬進行的潛在分拆上市的交易結構中，新公司於潛在分拆上市後將預期仍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然而，此潛在分拆上市的詳盡條款須待本公司進一步釐定及董事會最終決定，當中將考慮(其中包括)現行市況等因素後方可作實。於釐定此潛在分拆上市的涵義及上市規則項下相關百分比率後，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倘適用)。

此潛在分拆上市現處於初步階段，故其條款須待本公司釐定及董事會最終決定，方可作實。此潛在分拆上市亦受(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項下分拆建議及聯交所上市審批所規限。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務請注意，概不保證此潛在分拆上市將會進行，故其不一定會落實。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嚴振亮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岑廣業先生(亦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嚴振亮先生(亦為公司秘書)及潘裕慧女士；非執行董事林誠光教授；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焯堂醫生、楊俊文先生及黃志基教授組成。